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
承辦人：羅森泰

電話：04-7222151#0932

傳真：04-7262470

50056

彰化縣彰化市中央路184號

彰化縣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中華民國102年4月29日
102 彰化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轉發
10-10>007 號

受文者：彰化縣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4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府地價字第102012671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府配合內政部查核成屋買賣定型化契約，訂於本(102)年5月1日起至本縣成屋銷售現場查核，惠請轉知所屬會員於銷售中心準備已交易完成及空白契約書供查核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102年4月24日內授中辦地字第1026650804號函及102年「成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查核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新制成屋買賣定型化契約訂於102年5月1日開始實施，請轉知所屬遵守成屋買賣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規範，對於違規之企業經營者，本府將限期15日內改善，倘屆期仍未改善者，依消保法第58條規定處新臺幣6萬元以上150萬元以下裁罰。
- 三、依消保法第17條第3項規定，企業經營者使用定型化契約者，主管機關(本府)得隨時派員查核，又同法第57條規定企業經營者拒絕、規避或阻撓主管機關調查者，處新臺幣3萬元以上，30萬元以下罰鍰，並得連續處罰。

正本：彰化縣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彰化縣不動產代銷經紀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府消費者保護官、本府地政處

縣長 卓伯源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